



CLASSIFIED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32

中期報告
202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GEM 乃為投資風險可能較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更高的中小型公司而設的上市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的市場波動風險，且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Classified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1
其他資料	2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子超先生 (主席)
龐建貽先生 JP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建強醫生 BBS, JP
吳晉輝先生
余文耀先生

合規主任

黃子超先生

授權代表

黃子超先生
梁燕輝女士

公司秘書

梁燕輝女士 (HKICPA)

審核委員會

余文耀先生 (主席)
陳建強醫生 BBS, JP
吳晉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建強醫生 BBS, JP (主席)
吳晉輝先生
余文耀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晉輝先生 (主席)
陳建強醫生 BBS, JP
余文耀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申報會計師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鴻鵠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黃竹坑
黃竹坑道42號
利美中心8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站 www.classifiedgroup.com.hk

GEM 股份代號 823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20,625	30,515	39,293	58,403
其他收入	6	2,629	521	3,998	7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	(2)	5	(5)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6,438)	(7,459)	(10,048)	(13,789)
員工成本		(8,251)	(12,512)	(18,332)	(25,026)
折舊		(3,949)	(3,701)	(8,598)	(9,293)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493)	(3,700)	(1,553)	(5,179)
公用事業開支		(430)	(887)	(1,002)	(1,627)
廣告及宣傳開支		(1,154)	(817)	(1,950)	(1,573)
其他開支		(2,602)	(3,092)	(5,018)	(6,210)
融資成本	7	(347)	(658)	(737)	(951)
除稅前虧損	8	(410)	(1,792)	(3,942)	(4,464)
稅項	9	-	-	-	-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 全面開支總額		(410)	(1,792)	(3,942)	(4,464)
每股虧損					
基本(港仙)	11	(0.09)	(0.40)	(0.88)	(1.0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4,978	6,024
使用權資產		16,798	24,031
按金	13	5,544	6,040
遞延稅項資產		2,397	2,397
		29,717	38,492
流動資產			
存貨		11,804	14,4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	13	6,919	4,287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99	288
應收董事款項		1,035	1,065
可收回稅項		32	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503	57,648
		72,492	77,78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6,025	7,950
合約負債		541	18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31	115
租賃負債		13,713	15,739
撥備		200	400
		20,610	24,389
流動資產淨值		51,882	53,39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1,599	91,88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679	17,225
撥備		1,165	965
		11,844	18,190
資產淨值		69,755	73,697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5	4,460	4,460
儲備		65,295	69,2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9,755	73,69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460	127,329	766	(58,858)	73,697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未經審核)	-	-	-	(3,942)	(3,94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460	127,329	766	(62,800)	(69,75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460	127,329	766	(41,629)	90,926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未經審核)	-	-	-	(4,464)	(4,46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460	127,329	766	(46,093)	86,46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144	2,54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已收利息	309	49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19)	(402)
董事還款	30	-
	20	8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		
償還租賃負債	(9,309)	(7,6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5,145)	(5,05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648	65,39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52,503	60,33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開曼群島註冊。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以配售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黃竹坑黃竹坑道42號利美中心8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餐廳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同意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惟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4.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亦已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應用以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權宜方法以選擇不就 covid-19 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 covid-19 疫情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且僅當 (i) 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訂，而經修訂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ii)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及 (iii)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有效，允許提早應用。

4.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由於 covid-19 疫情，出租人減少或免除本集團餐廳租賃的若干月度租賃付款，且租賃條款並無其他變動。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一月一日提早採納該修訂，並選擇不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出租人因 covid-19 疫情而授出的所有租金寬免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因此，由於租金寬免而導致的租賃付款減少約 845,000 港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將其作為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損益。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於本期間提供服務及銷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折讓）。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分部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用途的財務資料專注於所提供服務及所交付貨品的類型。主要營運決策者在設定本集團報告分部時並無匯合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 休閒餐廳業務（「休閒」）

該分部的淨收益來自經營休閒餐廳。客戶可在前台下單，通過向餐桌遞送所訂購的食品，從而提供基本餐桌服務。休閒餐廳旨在營造更休閒輕鬆的氛圍。

- 全方位服務餐廳業務（「全方位服務」）

該分部的淨收益來自經營全方位服務餐廳。提供全面的餐桌服務，包括就座安排、點餐、送食物上桌及付款處理服務。全方位服務餐廳旨在提供帶有全方位餐桌服務的用餐體驗。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休閒 千港元	全方位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31,220	8,073	39,293
分部業績	888	(2,965)	(2,077)
其他收入			3,998
未分配經營成本			(5,863)
除稅前虧損			(3,942)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休閒 千港元	全方位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40,766	17,637	58,403
分部業績	2,710	(204)	2,506
其他收入			786
未分配經營成本			(7,701)
除稅前虧損			(4,409)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不計及分配其他收入及未分配經營成本 (包括總部員工成本、租金及其他公司開支)。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休閒 千港元	全方位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6,631	19,791	36,422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
遞延稅項資產			2,397
存貨			8,969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826
應收董事款項			1,035
可收回稅項			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503
綜合資產總值			102,209
負債			
分部負債	13,129	18,174	31,303
其他應付款項			1,151
綜合負債總額			32,454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休閒 千港元	全方位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0,849	21,814	42,663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
遞延稅項資產			2,397
存貨			11,352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79
應收董事款項			1,065
可收回稅項			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648
綜合資產總值			116,276
負債			
分部負債	18,203	22,266	40,469
其他應付款項			2,110
綜合負債總額			42,579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續)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遞延稅項資產、若干存貨、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董事款項、可收回稅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惟若干其他應付款項除外。

6. 其他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推廣收入	49	–	49	21
特許專營費收入	75	75	150	150
其他	20	120	76	125
利息收入	151	326	309	490
政府補貼	1,489	–	2,569	–
有關COVID-19的 租金減免	845	–	845	–
	2,629	521	3,998	786

7. 融資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成本指租賃 負債的利息	(347)	(658)	(737)	(951)

8. 除稅前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有關餐廳經營所用				
原材料及消耗品	(6,438)	(7,459)	(10,048)	(13,789)
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下的租賃付款：				
— 短期租賃	(1,141)	(2,892)	(2,005)	(3,407)
— 或然租金(附註)	(264)	(177)	(391)	(260)
	(1,405)	(3,069)	(2,396)	(3,667)

附註：若干餐廳的經營租賃租金乃根據有關租賃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按固定租金或有關餐廳收益的預定百分比兩者之較高者釐定。

9. 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10.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公司概無派付、宣派及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董事釐定不就本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410)	(1,792)	(3,942)	(4,464)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數目	446,000	446,000	446,000	446,000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期內的每股攤薄虧損。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31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402,000港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餐廳經營所得貿易應收款項	2,009	483
租金按金	7,076	6,257
其他按金	1,003	1,7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75	1,866
	12,463	10,327
包括：		
當期	6,919	4,287
非當期	5,544	6,040
	12,463	10,327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續)

餐廳業務個人客戶並無信用期。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信用卡公司的結算期通常為於提供服務日期後7天。

本集團就本集團餐廳的推廣活動授予企業客戶30天的信用期。

並無按結欠餘額對貿易應收款項收取利息。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接近於提供服務的日期)呈列的餐廳業務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640	347
31至60天	285	125
61至90天	40	2
90天以上	44	9
	2,009	483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010	2,264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員工相關成本	2,482	3,0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33	2,624
	6,025	7,950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續)

購買商品的信用期為30至9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955	1,714
31至60天	38	532
61至90天	2	2
90天以上	15	16
	2,010	2,264

15.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九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800,000,000	8,000,000	8,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46,000,000	4,460,000	4,460

16.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有下列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本公司董事的餐飲收入	33	29
來自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的 餐飲收入(附註(i))	85	160
來自GP Batter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 餐飲收入(附註(i))	116	213
向大亞洋酒有限公司購買商品(附註(ii))	532	852

附註：

- (i) 羅揚傑先生(本公司一名董事)的父親為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及GP Batter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董事。羅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辭任執行董事一職，相關關聯方交易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終止。
- (ii) 大亞洋酒有限公司由龐建貽先生(本公司一名董事)及其家族控制。

於本中期期間，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為66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72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爆發，影響正常商業環境。香港政府實施的防疫措施（例如限制餐廳的最大座位容納量、桌子之間保持1.5米的距離及每張桌子不可超過二／四／八人）對我們餐廳的顧客人數及光顧次數造成不利影響。

儘管如此，本集團已採取節省成本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盡量減少餐廳的員工成本，減少部分餐廳的營業時間，暫時停止「The Pawn」餐廳的營運，與業主協商租金減免及與供應商就購貨折扣進行磋商，進行一些刺激銷售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加大營銷力度及擴充外賣產品系列以抵銷部分上述不利影響。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Classified」品牌於香港經營八家餐廳及於印尼經營三家特許經營餐廳，並經營一家「The Pawn」品牌餐廳。

「Classified」餐廳為一系列歐式休閒咖啡室，主營手工麵包及芝士、精品葡萄酒，並以其早餐及全天候美食菜單著稱。Classified在大部分位置提供休閒座位區，鼓勵鄰里街道間互動。其為本集團的旗艦品牌，佔我們總收益逾79.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Classified錄得淨收益約31.2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40.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3.4%。

「The Pawn」為一間位於香港一幢最具標誌性地標建築的全方位服務餐廳，在獨特的創新空間給人帶來全新的美食酒吧概念，旨在豐富用餐之外的更多體驗，可作為不拘一格人群及次文化不分晝夜時間交流的公共社交場所，充滿復古未來主義，將藝術與設計融入隨意高雅、露天的現代餐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The Pawn錄得收益約8.1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17.6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54.2%。

未來前景

餐飲行業一直充滿重重挑戰、競爭激烈且營運成本高昂（如租金開支、食品成本、人力成本上漲等）。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餐飲理念及香港的經濟狀況。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概述如下：

- (1) 本集團未必能為新餐廳覓得具有商業吸引力的位置及／或按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續訂現有租約，且上述潛在失敗將對本集團業務及未來發展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的營運可能受到食品原材料價格的影響，包括將受匯率波動影響的進口食品原材料的價格；
- (3) 未來可能會出現勞動力短缺，餐飲行業合資格人員的競爭可能激烈；及
- (4) 與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傳播有關的商業風險，其中包括(i)香港政府實施的防疫措施；(ii)顧客的用餐觀念改變，避免外出就餐。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為管理本集團風險及提升本集團整體業務，我們目前計劃：

- (1) 擴大外賣產品線，加大推廣力度及刺激銷售的措施；
- (2) 改善及提升現有餐廳設施以吸引更多顧客；
- (3) 密切監督供應商報價以確保我們的食品原材料取得具有競爭力的價格；及
- (4) 以較低的成本增開新餐廳。

我們相信持續擴張及改進計劃將提高我們的市場佔有率，同時，我們將不斷改善業務策略以應對長期持續的挑戰。我們亦將積極尋覓可擴大收益來源及增加股東價值的潛在商機。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營業額為約39.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58.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2.7%。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對本集團的餐廳收益產生不利影響及於二零一九年八月關閉兩間「Classified」餐廳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3.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虧損4.5百萬港元）。本公司虧損減少主要由於雖然我們遭受COVID-19，對顧客人數及光顧我們餐廳的次數產生不利影響，但收到政府補貼2.6百萬港元及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寬減0.8百萬港元所致。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金結構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約72.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8百萬港元），其中約52.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6百萬港元）為銀行結餘及現金，約6.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百萬港元）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約20.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4百萬港元），主要包括為數約13.7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7百萬港元）的租賃負債及為數約6.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百萬港元）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流動比率及速動資產比率分別為3.52及2.94(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3.19及2.60)。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其所得結果再乘以100%計算得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為0%。

本集團的資金結構由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計值,而且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擁有119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173名僱員)。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條款,以及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僱員根據個人表現獲發酌情花紅,以表揚及獎勵彼等的貢獻。本集團亦向所有僱員提供其他福利,例如醫療保險、退休福利及其他津貼等。

發行股本證券以換取現金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股本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之證券)以換取現金。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事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所得款項用途

(1) 首次公開發售配售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本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按每股0.55港元發行合共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總額約為44.0百萬港元（「首次公開發售配售」）。本公司自首次公開發售配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1百萬港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關於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茲提述：(1)招股章程；(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更改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分配（「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公告」）；及(3)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進一步更改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分配（「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公告」）。

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動用情況分析載列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的經修 訂分配 (誠如 二零一七年 十一月一日 公告所披露)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的經修 訂分配 (誠如 二零一八年 七月十日 公告披露)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之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開設「Classified」品牌新餐廳				
— 第一間餐廳	4,993	3,771	(3,771)	-
— 第二間餐廳	4,993	4,993	(1,765)	-
— 第三間餐廳	-	-	-	4,993
為Classified餐廳開設新的中央廚房	4,438	4,000	(4,000)	-
加強及提升現有餐廳設施 (即CEX、CTH及CHV)	8,655	4,209	(4,209)	-
加強及提升現有餐廳設施 (CEX、CTH、CHV及CMB除外)	-	3,400	(300)	-
一般營運資金	1,996	4,702	(6,037)	-
總計	25,075	25,075	(20,082)	4,993

有關重新分配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理由詳情，請參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公告及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公告。

董事確認，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上文所述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及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重新分配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目前正在尋覓第三間餐廳的潛在位置。

(2)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進行的配售

為鞏固財務狀況及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五日與鼎珮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1.86港元的價格配售最多46,000,000股新普通股（「十一月配售」）。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即最近期的交易日）的收市價為每股1.97港元。十一月配售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完成，本公司向不少於六名獨立第三方發行及配發最多46,000,000股新普通股。該等股份淨價約為每股1.79港元及股份的面值總額為460,000港元。十一月配售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2.4百萬港元（「十一月配售所得款項」）。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十一月配售所得款項的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之 十一月配售所得 款項之計劃用途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十一月 配售所得款項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十一月 配售所得款項 千港元
償還銀行借款	17,500	(17,500)	-
開發、搬遷、開設及升級餐廳（附註）	24,500	(540)	23,960
本集團現有業務的營運資金	24,000	(24,000)	-
加強優質食品及精品葡萄酒計劃	16,400	(14,843)	1,557
	82,400	56,883	25,517

附註：

本公司初步計劃動用十一月配售所得款項約24.5百萬港元，以發展其現有業務，包括搬遷一間餐廳，開設三間新餐廳及升級現有餐廳設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動用十一月配售所得款項約540,000港元，以升級改造其現有餐廳。本公司目前正就搬遷及餐廳開業事宜尋找潛在位置，及與多名業主不斷協商。

本公司擬繼續按與上文一致的方式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款項及十一月配售所得款項。儘管如此，董事將不斷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且或會因應不斷變化的市況更改或修訂計劃，確保本集團業務增長。所有尚未動用的款項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業務策略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策略與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即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展比較的分析載列如下：

業務策略	實際進度
拓展 Classified 品牌至不同地區	我們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及二零一八年六月在西環 ^(附註1) 及觀塘開設新的 Classified 餐廳
為 Classified 餐廳開設新的中央廚房	我們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收購並成立位於黃竹坑的一間新中央廚房 ^(附註2)
提升及升級現有餐廳設施	我們已裝修我們位於交易廣場、大坑、跑馬地、淺水灣及上環的 Classified 餐廳
加強員工培訓	我們為僱員提供在職培訓，包括餐飲督導證書、食物衛生、急救及面試技巧課程等
加強我們的市場營銷及推廣活動	我們與知名的業務夥伴如信用卡發卡公司及萬里行計劃推出不同的推廣活動

附註：

- (1) 西環的 Classified 餐廳其後於二零一九年八月結業。
- (2) 中央廚房隨後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四日關閉。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已獲授出。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黃子超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1)	41,340,000	9.3%
龐建貽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2)	68,000,000	15.3%

附註：

1. 黃先生實益擁有 Wiltshire Global Limited 全部股權。因此，黃先生被視為擁有 Wiltshire Global Limited 所持 41,340,000 股股份的權益。
2. 龐先生實益擁有 Peyton Global Limited 全部股權。因此，龐先生被視為擁有 Peyton Global Limited 所持 68,000,000 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46 至 5.67 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列入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Wiltshire Glob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1,340,000	9.3%
李婉菁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1)	41,340,000	9.3%
Peyton Glob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8,000,000	15.3%
鄭志雯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2)	68,000,000	15.3%
鼎珮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68,000,000	15.3%
Mak Siu Hang, Viola	實益擁有人	68,000,000	15.3%
Millennium Pacific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3,320,000	12.0%

附註：

1. 黃先生實益擁有 Wiltshire Global Limited 全部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婉菁女士，即黃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黃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龐先生實益擁有 Peyton Global Limited 全部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志雯女士，即龐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龐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在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當時的執行董事之一羅揚傑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的配偶黃佩茵女士為佳民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19）之控股股東，而佳民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從事餐廳營運業務。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及以上情況外，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擁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及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草擬的全年、中期及季度財務報告及賬目，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建強醫生、吳晉輝先生及余文耀先生。余文耀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了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本報告日期均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並會不斷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回顧期間，黃子超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而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一職。儘管如此，董事會認為，鑑於本公司業務的規模及性質，該職位空缺不會有損本集團的管理。本公司的決策由執行董事會所設定策略執行的執行董事集體作出。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的高級管理層亦會定期向董事會進行匯報。董事會將會不時檢討該架構並考慮適時將兩個職位分開。

代表董事會

Classifie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子超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為黃子超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龐建貽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強醫生、吳晉輝先生及余文耀先生。